

在人生路上踽踽独行，如果没有氤氲书香的熏陶，没有典籍名著的陪伴，没有翰墨留香的渲染，必会感到寂寞、孤独乃至无望。再怎么辉煌峥嵘的人生，缺少读书这个永恒的主题，终会变成雪泥鸿爪，在时间的长河中渐渐消散。当我们渐渐老去，回首过往，看人生轨道的堆叠，方知那时携书而行的我们，何等幸运。

记得第一次看书，好像是在三岁那年。仅仅一本不超过一百字的童话，却让启蒙时的我，被书中复杂多变的方块字，搞得眼花缭乱乱，云里雾里。第一次“看书”称不上是美好的回忆，但书卷的馨香，却慢慢浸润心中……

后来逐渐认识了三五百字，逐渐迷上了指尖轻触过书页的暖意，领悟到了流淌在字

十月的一个星期天，佩戴着抗美援朝纪念勋章的姑婆在家热情地招待了我们全家，听她声音洪亮地诉说着七十年前的故事。

姑婆金苇球，是我外公的姐姐。十六岁就加入了二十军文工队，十八岁就去了朝鲜。她们学会了打针、包扎等基本卫生护理技能，因为前线需要卫生兵！

战争的残酷超出了姑婆的想象，她的叙述有些使我不能理解，但印象最深的是三件事——

当时朝鲜前线条件很艰苦，各种物资很匮乏。美军飞机有时会飞过散发劝降的传单，姑婆她们一开始都藏起来，等飞机走了就以最快的速度去收集那些传单。姑婆说她们才不看上面写什么，但这些纸可以作为部队的卫生纸来用，不能浪费！有一天，姑婆和另外两个女同志去美军撤退后的防空洞中寻找可能残留的食物。谁知，还没进去就看到里面有一个大个子的美国逃兵。她们没有武器，个头也很小。但姑婆一点都不怕，大喊一声：“出来！”那个美国兵只能举起双手投降，就这样，姑婆她们带着俘虏还有战场找到的肉罐头回到部队，受到了上级表扬。

有一次，美军飞机空投炸弹，没想到炸出来一块大石头正好砸中了坑道，使整个防空洞塌陷了，她的同学牺牲了。姑婆当时并不知道，直到有一次行军路上路过一块墓碑，她才发现上面写着同学的名字。当时姑婆非常悲伤，但她擦干眼泪继续前进。

还有一次，当大家到达新营地时，才发现炊事班班长不见了！大家都悲痛地以为他牺牲了。没想到过了几天他回来了！大家都像小鸟一样叽叽喳喳地问他去哪儿了。原来班长走错了地方，走到美军那边去了；不过幸好非常冷静，趴在地上、慢慢调转方向，又成功跑回来了。

听了姑婆的三件事，让我想到巍巍的名篇《谁是最可爱的人》。他说：“请你意识到这是一种幸福吧，因为只有你意识到这一点，你才能更深刻了解我们的战士在朝鲜奋不顾身的原因。”是的，现在每当我玩闹和活动时，无数次感到自己原来那么幸福！

吃过晚饭我揉着微鼓的小圆肚，悠悠悠地顺着楼梯爬上屋顶坐定，只见太阳开始落下山去。

起初太阳还是满盈的，像一颗红宝石在山顶上，加上一些云朵的遮挡，放射出了半紫半金的颜色，把我和整个屋顶照成了紫色，闪闪发光。倏忽间，还有成群的大雁从太阳前缓缓飞过，美极了！

慢慢地太阳变成了半圆形，接着又变成了弯弯的月牙状，像一把烧红的镰刀。模糊间，大地被镀上了一层淡淡的金黄色。晚风轻轻地吹拂，爷爷种的满屋顶的青菜像是卷起了小波浪，待摘的红辣椒和青椒则跳着欢快的华尔兹，远处的大树随着微风有节奏地摇摆，好一幅悠然自得的画面！

不知不觉，太阳又悄悄地向下溜一点，剩下的半边脸也不见了。黑色似乎要布满天空，但太阳依然努力地挣扎着，用剩下的最后一个点在闪耀光芒，好像在发出“夕阳无限好，只是近黄昏”的哀叹！

我该如何对夕阳诉说呢？脑海里飘来一首诗，那就是《再别康桥》：“悄悄的我走了，正如我悄悄的来；我挥一挥衣袖，不带走一片云彩”……

日落，给我留下深刻的记忆，怎么也挥不去。

携书而行 美好相伴。

付煜林
北京市
第一七一中学
初二(13)班

阵阵杨柳风，像从天而降的瑞气里，我贪婪地汲取着一切养分，努力要在这短暂的人生路上，用读书铺就一条属于我精神世界的康庄大道。

六年时光飞逝，童年一去不返，升入中学，进入了多梦的少年时代，这是读书的黄金时代。我逐渐接触到了更多的典籍名著，每一次读书，都像是一次跨越时空的邂逅。在书中，我体会到了老舍笔下地道的北平风范，“鹦鹉螺”号那绚丽梦幻的海洋景象，红军长



我的外公

王晶莹 黄浦区第一中心小学五(4)班

我的外公是一位剪纸大师。外公说剪纸艺术历史悠久，是我们民族的传统文 化，还是人类非物质文化遗产的重要组成部分。他的家里有很多作品，被邀请去过很多国家去表演，如奥地利、美国、德国、日本。

外公的双手布满了老茧，剪刀在他手里变成了画笔。肥嘟嘟的小猪，机灵的小老鼠，贪吃的小猴子，飞奔的马儿。人物也是栩栩如生，高鼻子大眼睛卷头发的外国人，鼻子圆圆脑门光光的小嘴大头娃娃。

他的剪刀还能变成毛笔，中国的书法也是他的剪纸作品。

外公最擅长的就是剪动物了。有一次，我请外公给我剪一只小兔子送给妈妈。只见外公拿起剪刀，轻轻一剪，把纸一转，“咔嚓咔嚓”几下就剪出了小兔子的身体和尾巴。他紧锁双眉，目不转睛地盯着手里的红纸，连我悄悄拿出饼干吃了起来都没有发现。不一会儿，小兔子剪好了。那双眼睛仿佛会说话，好像在说：“我饿了，你有胡萝卜吗？”“这眼睛是怎么剪出来的呢？”我好奇的问外公。原来外公用剪刀在手工纸上戳了个小洞，再用剪刀尖儿剪出来的。

外公现在退休了，也不闲着。每周都去街道的活动中心教小朋友和叔叔阿姨剪纸。每次看到学生的进步，他都乐呵呵的。这就是我的外公，一位剪纸大师。

那是我第一次去狗咖，一到目的地，我就迫不及待地走进去。没料到，欢迎我的，不是一群可爱又傲娇的二哈们，而是扑鼻而来的一股恶臭。臭味熏得我连忙捂住了鼻子，往后连退了好几步。

不过，眼前三个水滴状的透明吊椅立刻吸引了我的注意力，每个吊椅中都有一个毛绒绒的垫子——垫子色泽明亮，看上去软绵绵的，手摸上去，还可以感觉到隐隐约约的温暖。垫子的颜色也很好看——黑白相间，中间没有一丝杂毛。我对几个毛绒球似的垫子喜爱极了，挑了一个最好的看，兴高采烈地冲过去，一屁股坐在了上面。突然，“噉——”地一声惨叫，从我身下的垫子深处传来。

我被吓了一大跳，大叫一声，从垫子上一跃而起。只见一对黑色的尖尖小耳从“垫子”里伸了出来，然后是一张可爱的白色“冰块脸”，接着一根扫帚似的长尾巴……

不到十秒钟，原先的垫子就完成了变身——一只呆萌的哈士奇抖了抖身上的长毛，站在我的面前。我这才恍然大悟：怪不得偌大的狗咖只有孤零零的两三只哈士奇在玩要！

小哈又用力抖了抖毛，一脸的傲娇，然后

周末闲暇在家，晚上便想出去散步，独自一人来到环城公园赏景。

沿着斜坡慢慢走下，便进入了公园。白天，这里是嬉游欢闹的乐园；而现在，这里已成为夜的领地。

沿着河走走吧。木栈道在脚下吱吱作响，岸边垂下的柳枝不时撩动发丝，对岸的霓虹灯斜射在满溢小草的坡岸上，给墨绿的斜坡披上一圈圈暖黄柔美的丝巾。

河也是极平静的，映照着黑夜，昏昏沉沉，悄然在水下构建另一个世界。瞧，那月几何时落入水中了啊？正值二八圆月，那可爱的皎洁的月影不时被荡漾的涟漪撩动几许，正似一叶孤舟随江浪漂流。

木栏杆有些微凉，再往前走走吧。噫？那河心飘摇的一抹白影又是什么？啊，竟是两只大白鹅！瞧它们的样子，通体如雪，小巧的眼珠好似玲珑的玛瑙，橘黄的嘴真是完美的配色，简直是艺术品，真让人怜爱！

抬起头，对岸的城墙古香古色，还被绚丽的灯带镶上一圈耀眼的金边，河上一座高耸的拱桥宛如长虹饮涧，却也被探照灯映出一片辉煌；河边的直立石柱上雕刻的坐狮小人神态各异，却也沐浴着街边酒吧的现代音乐。这一切都让我想到：融合。

这是古典与现代的融合，是传统与新潮的融合，是古朴沉稳与热烈奔放的融合，是静景与动态的融合……这一条护城河，承载的不仅是过去，还有现在，更是未来！

走着走着，想着想着，不经意就已来到了西南城角——我旅程的终点，街上咖啡馆播放的弥撒为我游玩奏响终曲。

寒水浮鹅毛，垂柳舞微浪。水漾我心荡，树曳我心摇。凭栏极远望，唯见影辉煌。但愿执子手，无酒又何妨？我爱古城的夜色。

用它那双无辜的大眼睛幽怨地望着我，好像在质问：“靓女，你干嘛坐在我身上呀？”

我为我的粗心大意感到内疚，一边向小哈道歉，一边拿出哄狗法宝——狗零食。

这帮二哈们，看起来一脸与世无争的冷漠样，却对我手中的包装袋情有独钟。

我刚拆开了包装，刚才还一脸可怜兮兮的小哈，立刻就竖起了耳朵，眼睛的光芒也瞬间明亮了起来。于是，我倒出了一些零食递给它。果然，它立马就屁颠屁颠地跑过来，却又在离我两步远的地方停下了，高傲地抬起了头，眼睛不时地往我这边瞟，好像在考虑要不要原谅我刚才冒失的行为。

我一脸谄媚地在它眼前晃动着零食，好让美食的香味散发得更快一些。不知它是被我一再示好的诚意感动了，还是抵挡不住零食的诱惑……小哈似乎咧咧嘴瑟了一下，就快步走到了我身边，吃完了零食……

快乐的时光总是过得很快，一小时后，妈妈实在忍受不了狗狗们的臭味，不断地催促我离开。我只好依依不舍地跟傲娇的二哈们告别。狗狗们都抬起头来，隔着一道栅栏，恋恋不舍地目送着我。

亲爱的哈士奇，我们下次再见！

征时大无畏的革命精神。我也曾身临书中场景，喜怒哀乐盈满心间。《雾都孤儿》皆大欢喜、善有善报的结局，令我在跌宕起伏后又满心喜悦；《巴黎圣母院》副主教和卫队长的卑劣行径又使我横眉怒目、咬牙切齿，欲杀之而后快；《故乡》传达出的“少年不懂故乡，读懂已是书中人”那种世事轮回的沧桑感，让我泛起一丝淡淡的哀愁；《儒林外史》里的范进中举后喜不自胜、欣喜若狂的样子不禁让人开怀大笑，使我暂时忘了身边的烦恼。

读书，确是人生一大幸事。回想我的读书经历，深感谢书对人生的重要。如果说人生是一次旅行，愿永远有书相伴。书香如同心灯，无论旅途迷雾重重还是波涛汹涌，始终指引我去创造属于自己的精彩人生。

从学校绕着一条小道，走到一条街道，就能看到一家奶茶饮品店。

这家店主打水果茶。约莫算来，我自六年级开始每天都在这里买饮品，或水果茶，或奶茶，或淳茶等，除去七年级中疫情的缘故断了一学期，其余的几乎是天天买一杯。我曾经估摸着算，起码也会有几百杯了。这家店的饮品我喝过大半，除了一些较贵的和我实在无法寄爱的，都让我觉得满意。我最喜欢的是一个叫“翡翠鲜奶”的奶茶，因为是冬天，再加上需要多喝牛奶，自然而然地选择买它。“翡翠奶茶”，说白了应该就是绿茶加鲜奶的搭配，没有太大的亮点，只是比一般的奶茶色泽更白，口味更清新一些罢了。至于水果茶等的，我也喝过不少。

店中的一块布帘上写着几个小字“台湾水果茶”，这不免让我想起了店长，她是一个中年女子，戴着一副眼镜，说话能听出很浓重的台湾腔，想想确也和蔼善良。她表面上看上去文绉绉的，却没多大文化。我稍有小才，她有时就会请我完成作业（她的孩子所在的幼儿园分配的工作，例如儿歌、诗等），有一次我有些怠慢，她试着简易地完成这个工作，但仍有不顺，就让店员把文稿给我，我看了一下，忍不住笑了出来，这首诗应是要把诗句最后几句添成“保护地球”，拙朴的语音实在让我心生愧意，于是赶忙起笔，重新排版，写完在微信上发送给她，她开心，就说要送我一杯奶茶，我也就欣然接受了。

我记得在小升初阶段，来学校的公开日时方邂逅这家店铺，店员还是两个姐姐，一个高高的，另一个姐姐不算很高。过了一段时间，那个个子不算太高的姐姐离开了这家店。之后又来了许多店员，那个个子高高的姐姐留了约两年，也回老家了。少了一个熟悉的人在熟悉的地方，不免有些遗憾、难过。而今是一个年方十七八的哥哥，戴着一副眼镜，头发也长长的，黑亮的，覆盖了整个头皮。有一次，还是一样地来到这家店时，我忽然透过窗户看到一个姐姐，非常熟悉，却似有不同，她半晌也没什么反应，一问才知道，原来是先前的姐姐的双胞胎妹妹，难怪长得无差。这几年我也在这里度过许多欢笑的好日子，看着这家店的变迁，似乎也有了一些沧桑的味道。

这个奶茶店有一个优惠的制度：满十杯就能换一杯，我所了解这个制度的开始还是我在店里遇到了我的班主任，于是我喝奶茶的时候顺带帮我的老师积攒数目，等到有一天老师突然问起，她非常惊讶：八杯？我现在想想也会“噗嗤”一笑。关于我与这家店的回忆，大约半本书也写不完，每日往返，总退去了一身的疲惫，吸管中的奶茶顺着流入我的腹腔，氤氲的热气驱散了寒冬，暖！

这些年来回家路上风雨无测，那家店铺总在夜里映着白昼，再多风风雨雨，也都一笑而去了。

战场历险记

方文轩
华二紫竹
双语学校
四(3)班

我的外公

姚浩田
浦东南路小学
龙阳路校区
四(6)班

日落即景

陈睿洋
上海市静安
中心一小
五(1)班

傲娇的二哈

罗皓琳
上海市徐汇区
教育考试院
附属中学
六(5)班

古城夜色

王国鉴
西工大
附中分校
初二(A3)班

学校边的饮品店

李明哲
上海市
洋泾东校
八(2)班